

最后一课——怀念民间音乐家夏亦成先生

上周四一大早，忽然接到素无联系的师兄电话，诧异之余惊闻恩师3天前去世的噩耗。师兄说，恩师去世之前，还曾念叨起我的名字。

恩师的追悼会在次日凌晨的殡仪馆举行。他生前亲友、学生以及许许多多瑞安音乐界人士都前往送行，作最后告别。追悼会的横幅是音乐界前辈们仔细推敲拟定的：“沉痛悼念著名民间音乐家，天才二胡演奏家夏亦成先生追悼会。”

现场没有哀乐，不间断播放着的是——中华经典二胡独奏曲。这些都是恩师生前所钟爱并经常演奏的曲子。肃立人群中，我聆听着熟悉的音乐，恩师昔日的音容笑貌，如银屏画面般一幅幅清晰浮现。

我是20多岁时才拜师学艺的。

那时，老师还居住在城西门街的一条小弄堂里，在那幢简陋的两层小木屋里，我第一次见到老师。他中等个子，炯有神的双眸，在白皙、略显微胖的脸庞衬托下，显得和蔼亲切。

老师教学很严格，极重视基本功的训练。总共两年多时间，从刘天华到王国潼教材200多首练习曲，他都是每一音节、每一弓法悉心传授，仔细纠正。独奏曲教的不多，大概四五首，像《红军哥哥回来啦》、《三门峡畅想曲》等。他总说，先学会走路，不急于奔跑。由于那个年代，音像参考资料极少，更没有现在CD唱片的普及和互联网查阅资料之便利。乐曲的演奏，全凭老师传授。技巧还是次要的，关键是对音乐意象和旋律的理解、把握。每逢此刻，老师总是不厌其烦地边示范边讲解。记得在学习《豫北叙事曲》时，因其中的旋律采用民间戏曲河南梆子的一些音乐元素，为了便于理解，他还比划着手势唱起戏曲。

老师教学很幽默，如遇学生一首曲子下来磕磕绊绊，他便会缩着头，高耸两肩，装出痛苦状说：“哎呀，今天听你拉的曲子，老师整个肠子都攥在手心，提心吊胆、心惊肉跳的。”寥寥几句，足使学生羞愧难当；可他夸张滑稽的表情，又令人忍俊不禁。从此，宁

可请假也不敢提着琴，马马虎虎去应付老师。事情过去好多年了，他这种一丝不苟、严谨认真的态度一直影响着我。

老师教学是免费的。现在回想起来实在有些不可思议，两年多时间，我怎么就没向老师交过分文学费呢？老师也从没暗示过。每次上课，都是老师敞开大门，亮着灯，在等着。老师未曾缺过一次课，惟一例外的是，有一次老师生病住院。我闻讯后，急忙跑去探望。一见面，他张口就问：“琴带过来了吗？”于是，在病房里出现了老师为学生上课的感人一幕。

为了不影响病友休息，他让琴码换成长长的铅笔段。在病床边上，我悄悄练琴，他轻声指点。很快，旁边的人围拢过来，邻近病房的人来了，医生和护士也来了。到上课结束时，琴码又换回去，琴交到老师手中，一首首动听悦耳的二胡独奏曲在病房内外飘荡。大家都惊讶万分，在那双粗壮有力的指尖之下，竟能流淌出如此悦耳动听的天籁之音。

其实，无偿教学并非缘自老师家境富裕，那时候老师家里比较清贫。膝下3个女儿，师母也没工作，一家人全靠他微薄的工资过日子。学琴两年，没有了金钱的羁绊，心里也就只留下情感的涌动。以至后来，娶妻生子，宴席的上座总是留给老师。

遗憾的是，因资质愚钝，我未能在二胡演奏路上走多远。除了在瑞安和温州的民族器乐比赛中极偶然地获得几个零星奖项外，便无大奖，直至琴匣蒙灰，琴皮破裂。这，也是我后来心存愧疚，多年疏于探望老师的原因之一。

在追悼会上，学生代表说：“老师教授二胡不仅一律免费，且常常担心乡下的学生回家路上挨饿而挽留用餐，还曾在上海音乐学院深造的爱徒夭折而悲痛过度，落下病根”；音乐界代表说：“在多年患病期间，仍坚持每天8小时练琴，他把一生都献给了挚爱的音乐事业。由他演奏的一曲舒缓流畅、浑厚如歌的《良宵》，作为瑞安广播电台全天节目结束曲在云江两岸夜空回荡了20多年，人们会记住他的”；老师爱女泣述：“父亲隐身民间，倘然自若。居

贫困而操守，处逆境而不馁，心胸豁达，淡泊名利，乐观生活，和善待人”……

追悼会上，老师昔日乐友和学生，一起合奏了他生前最喜爱的二胡名曲《江湖水》，为他送行。迷离间，我忽然觉得老师的一生，似乎就是在谱写一首人生的乐章。沉思，如二泉映月；恬淡，如空山鸟语；柔情，如阳关三叠；执著，如光明之行；豪迈，如战马奔腾、霸王别姬。他生平的个个瞬间，不就是一段段发人深省、激荡人心的乐句？把所有的乐句串联、演绎出来，不就是一首凄美婉转、跌宕起伏、回肠荡气，如琼浆玉液般圆润丰厚的生命畅想曲吗？在其生命终结时，还把自己化成了乐曲结尾处充满张力的最后一个音符，就像他演奏如泣如诉的《江湖水》时，运满力度、饱含情感的一收弓。刹那间，万籁寂静，时空凝固，思绪被抛往苍穹尽头，又悄悄、缓缓地收拢过来。或许，他还想用这种特殊的方式，给我们上完最后一节音乐课。

一个有理想、有追求的人是幸福的；为了理想而锲而不舍，是可贵的；一生淡泊名利，为理想而献身是高尚的；以自己的艺术造诣和人格魅力去影响别人而受后人缅怀，是值得尊敬的。老师啊，学生开始听得懂您的人生乐章了。您远离人世间的功名利禄，用音乐构筑起独特的生活方式，怡然自得、陶然其中，是何等高雅、洒脱。

虽然学生在琴艺上半途而废，可对音乐的感悟和挚爱之心一直保存着。这些年来，因您昔日悉心培养，学生在创作、编辑、配乐的文艺术节曾多次获得国家、省级政府奖。我想，您听了一定会很高兴、很欣慰的。

松开手中的纸和笔，放眼窗外已是凌晨时分。老师呀，此去西方天国路途遥远，您先坐下来歇歇脚，等一轮红彤彤的太阳从地平线上升起，学生将沐浴着缕缕阳光，像昔日一样，为您轻轻弹奏一曲门德尔松的《威尼斯船歌》。旋律，很舒缓、很流畅、很摇荡。

我相信，您一定，一定能听得见！

别了,心爱的高跟鞋!

对高跟鞋的挚爱，要追溯到少女时期。在物质匮乏的年代，能保障穿得暖和就算幸运，但读高中的我，看到将要结婚的大姐穿上一双那时颇为流行的“牛仔高跟鞋”，艳羡不已。于是就像15岁的张爱玲拿到稿费，琢磨着给自己买个口红，我也琢磨着有机会给自己买双高跟鞋。

幸运的是，大姐竟同意借我穿一天。从家到学校步行要半小时，期间要经过田埂、石子路，刚穿高跟鞋的我可能不习惯，一路苦不堪言，但又像瘸脚女孩要掩饰身体缺陷一样，装得轻松、正常。到了教室，我就一直坐在座位上，课间也没出去，一直揉捏脚丫子。课间，很多同学围聚过来审视高跟鞋，她们的啧啧声让我忘记了钻心之痛。

犹如小孩子总喜欢趿拉着大人们的高跟鞋，虽然常常摔倒而照样固执要穿，我的高跟鞋梦想也并没有因此夭折。到了大学，师范生有一些补助，于是我积攒零钱，开始买高跟鞋，并且也习惯了穿高跟鞋。一次周末，同学相邀登山时，我竟穿着高跟鞋去了。遗憾的，那时鞋子“弱不禁风”，登山时一只鞋跟丢了，只能打赤脚回来。

工作后，那种喜爱得到极大程度补偿。凉鞋也好，靴子也罢，除了必备的旅游鞋，一律高跟鞋。穿上它们，似乎身高有了更大优势，走路也翩跹如蝶。任何的美都要付出一些代价，穿着高跟鞋，步行时就不能健步如飞；若是赶车，稍不小心，脚就可能藏了；上课要站立，站久了脚板酸痛；即便如此，尽管我个子也不矮，但我还是一如既往地穿着，且学会了行走自如，那情形并不亚于明星穿着高跟鞋在舞台灵活跳舞。

一位身材高挑的同学，她念初中的女儿个子正在疯长，我们羡慕，但她紧张地说，“可别长得太高，”我们奇怪，她说，“那样就没有机会穿高跟鞋了，”我们哑然失笑。就像老鼠爱大米，任何一位女子都喜欢高跟鞋，这似乎成了女子们的集体审美价值取向。若是一些特殊原因不能穿的，肯定会抱憾终生。

近日读到一幅漫画解说词：女人穿高跟鞋，会显得亭亭玉立。因为，高跟鞋具有使女人身材挺拔的力学机制。女人有穿高跟鞋的福分，男人却没有。不是男人不想穿，而是不能穿。因为，世界的“利”需要男人去挖掘，在“利”面前，男人是不能不“卑躬屈膝”的。“趾高气扬”，男人哪里还有什么活路！

这样说来，女人穿高跟鞋，是为了张扬一种凌人盛气，所以穿着高跟鞋，要挺胸收腹，一副目中无人的样子，这样才有人拜倒于石榴裙下。历史上似乎只有那种光芒四射且目不斜视的女人才能征服男人，征服了男人就连本带利都捕获了，也就意味着征服世界。

且不管这是否蕴藏着高深莫测的哲理，但高跟鞋的作用，大家都心照不宣。苗条袅娜的身材，脚穿一双尖细的高跟鞋，显得更加挺拔俏丽，若配上飘逸的裙子，更是曼妙多姿，衣着和鞋子原本就是相辅相成，缺一不可的。舞池里的女子，若是没有高跟鞋，即使一招一式很到位，裙摆绰约，但也肯定会黯然失色。电视里广告模特，杂志封面女郎，不管怎样拍摄，镜头都不会错过亮丽的高跟鞋。

遗憾的是，几年前一次严重的腰椎突出，让我从此痛苦作别高跟鞋。过去每次逛街，经过鞋店，眼光就锁住时尚的高跟鞋，禁不住买几双。而今买鞋子时，不是看款式，而是先看鞋跟，有了这样限制，就很难买到心仪的鞋子；而没有了高跟鞋的衬托，衣着也受到牵制，这对一个爱美的女子是怎样的的一种折磨和割舍。

前几天看到一则新闻，说美国赖斯喜欢收藏高跟鞋，我不知她的收藏是偶尔穿上几回还是纯粹养眼的。我没有条件收藏那么多的高跟鞋，为了弥补缺憾，惟一能做的就是保留昔日几双挚爱的高跟鞋。那都是我患病前买的，款式别致，质地也好，仅穿过两三次，一直不肯忍痛割爱。每逢寒暑易节，整理鞋柜时，打开盒子，擦拭几下，然后穿上它们走几步，也算潇洒穿一回。



塘角村

在仙降镇塘角村
两亩水田成了
我惟一惦记的朋友
从来不否认自己
是一个地道的农民
这身份钉在我的脚板上

感觉无限荣光
或许
我应该接受大地的评判
我自始至终
不曾俯下过身子亲吻这片土地
或许

我应该接受父老乡亲的指责
因为通往都市的车子
车轮冷漠的碾过了
我那两亩
年年荒收的水田